一、阅读下面文章，完成1~5题。（21分）

在那颗星子下——记我的中学生时代

舒婷

①母校的门口是一条笔直的柏油马路，两旁凤凰木夹荫。夏天，海风捋下许多花瓣，让人不忍一步步踩下。我的中学时代就是笼在这一片花雨红殷殷的梦中。

②我哭过、恼过，在学校的合唱队领唱过，在恶作剧之后笑得喘不过气来。等我进入中年回想这种种，却有一件小事，像一只小铃，轻轻然而分外清晰地在记忆中摇响。

③初一年级，我们有那么多学科，只要把功课表上所有的课程加起来就够吓人的，有11门课。当然，包括体育和周会。仅那个崩开线的大书包，就把我们勒得跟登山运动员那样善于负重。我私下又加了10门课：看电影、读小说、钓鱼、上树……我自己也不知道，究竟是把读书当玩了，还是把玩当作了读书。

④学校规定，除了周末晚上，学生们不许看电影。老师们要以身作则。所以我每次大摇大摆触犯校规，都没有被当场逮住。

⑤英语学期考试前夕，是星期天晚上，我串了另外三个女同学去看当时极轰动的《五朵金花》。我们咂着冰棍儿东张西望，一望望见了我们的英语老师林老师和她的男朋友。他们在找座位。我努力想推测她看见了我们没有，因为她的脸那么红，红得那么好看，她身后的那位男老师（毫无根据地，我认定他也教英语）比我们的班主任辜老师长得还神气。

⑥电影还没散场，我身边的三个座位一个接一个空了。我的三个“同谋犯”或者由于考试的威胁，或者由于良心的谴责，把决心坚持到底的我撂在一片惴惴然的黑暗之中。

⑦在出口处，我和林老师悄悄对望了一眼。我撮起嘴唇，学吹一支电影里的小曲（其实我根本不会吹口哨，多少年苦练终是无用）。在那一瞬间，我觉得她一定觉得歉疚。为了寻找一条理由，她挽起他的手，走入人流中。

⑧第二天我一觉醒来，天已大亮。老外婆舍不得开电灯。守着一盏捻小了的灯打瞌睡，却不忍叫醒我起来早读。我跌足大呼，只好一路长跑，幸好离上课时间还有10分钟。

⑨翻开书，眼前像骑自行车在最拥挤的中山路，脑子立即做出判断，哪儿人多，哪儿有空档可以穿行，自然而然有了选择。我先复习状语、定语、谓语这些最枯燥的难点，然后是背单词。上课铃响了，b-e-a-u-t-i-f-u-l，beautiful，美丽的。“起立！”“坐下。”赶快，再背一个。老师讲话都没听见，全班至少有一半人嘴里像我一样咕噜咕噜。

⑩考卷发下来，我发疯似的赶着写，趁刚才从书上复印到脑子的字母还新鲜，把它们像活泼的鸭群全撵到纸上去。这期间，林老师在我身旁走动的次数比往常多，停留的时间似乎格外长。以致我和她，说不准谁先扛不住，就那样背过气去。

成绩发下来，你猜多少分？113分！真的，附加两题，每题10分，我全做出来了。虽然 beautiful 这个单词还是错了，被狠狠扣了7分，但从此我也把这个叛逃的单词狠狠揪住了。

那一天，别提走路时我的膝盖抬得有多高。

慢！

过几天是考后评卷，我那林老师先把我一通夸，然后要我到黑板示范，只答一题，我便像根木桩戳在讲台边不动了。她微笑着，惊讶地，仿佛真不明白似的，在50双眼睛前面，把我刚刚得了全班第一名的考卷，重新逐条考过。你猜，重打的分数是多少？47分。

课后，林老师来教室门口等我，递给我成绩单，英语一栏上，仍然是叫人不敢正视的“优”。

她先说：“你的强记能力，连我也自叹不如。以前，我在这一方面也是受我的老师称赞的。”沉默了一会儿，只听见一群相思鸟在教室外的老榕树上幸灾乐祸。她又说：“要是你总是这么糟蹋它，有一天，它也会疲累的。那时，你的脑子里还剩了些什么？”

还是那条林荫道，老师纤细的手沉甸甸地搁在我瘦小的肩上。她送我到公园那个拐弯处，我不禁回头深深望了她一眼。星子正从她的身后川流成为夜空，最后她自己也成为一颗最亮的星星，在记忆的银河中，我的老师。

（选自《义务教育教科书·语文自读课本》七上）

1. 请根据提示，概括出“我”与林老师之间发生的几件小事。（4分）

偷看电影，巧遇老师→① →重考露馅→②

2. 结合语境，揣摩句中加点词语所表现的人物心理。（4分）

（1）我发疯似的赶着写，趁刚才从书上复印到脑子的字母还新鲜，把它们像活泼的鸭群全撵到纸上去。

（2）我便像根木桩戳在讲台边不动了。

3. 第段画线句“老师纤细的手沉甸甸地搁在我瘦小的肩上”中，“纤细”和“沉甸甸”是否矛盾，为什么？（4分）

4. 本文标题中的“星子”仅仅是指自然界的星星，还是另有所指？请结合文章内容，谈谈你的理解。（4分）

5. 文中的“我”可能就是你，或者是你熟悉的某位同学，你们有着相似的经历，也曾调皮地做过一些自鸣得意的事情；你们可能也遇到过林老师那样的老师，帮助你们成长。请结合自身实际，谈谈你的经历。（5分）

二、阅读下面文章，完成1~5题。（19分）

祈祝兄长再活十年

梁晓声

（作者系“第十届茅盾文学奖”获得者）

①我的兄长大我6岁，今年已经68周岁了。从21岁起，他一大半的岁月是在精神病院里度过的。他是那么渴望精神病院以外的自由，而只有我是一个退休之人了，他才可能有自由。以他现在的身体状况，我祈祷他起码再活10年，不病不瘫地再活10年。

②在我头脑中，我与兄长之间的亲情记忆就一件事：大约是我三四岁那一年，我病了一大场，发高烧。傍晚我躺在床上，对坐在床边心疼地看着我的母亲说想吃蛋糕。外边下着瓢泼暴雨，母亲说雨一停，就让我哥去为我买两块。我却哭了起来，闹着说立刻就要吃到。当年十来岁的哥哥，于是脱了鞋、上衣和裤子，只穿裤衩，戴一顶破草帽，自告奋勇，表示愿意冒雨去为我买回来。

③母亲被我哭闹得无奈，给了哥哥一角几分钱，于心不忍地看着哥哥冒雨冲出了家门。外边又是闪电又是惊雷的，母亲表现得很不安，不时起身走到窗前向外望，我觉得似乎过了挺长的钟点哥哥才回来。他进家门时，一手将破草帽紧拢胸前，一手拽着裤衩的上边。母亲问他买到没有，他哭了，说第一家铺子没有蛋糕，只有长白糕，第二家铺子也是，跑到了第三家铺子才买到的。说着，哭着，弯了腰，使草帽与胸口分开。原来，两块用纸包着的蛋糕在帽兜里。那时刻他不像什么落汤鸡，而是像一条刚脱离了河水的娃娃鱼。

④母亲说：“你可真死心眼儿，有长白糕就买长白糕嘛，何必多跑两家铺子非买到蛋糕不可呢？”他说：“我弟要吃的是蛋糕，不是长白糕嘛！”还说，母亲给他的钱，买三块蛋糕是不够的，买两块还剩下几分钱，他自作主张，也为我买了两块酥糖……其实对于我，长白糕和蛋糕是一样好吃的东西。我已几顿没吃饭了，转眼就将蛋糕狼吞虎咽地吃了下去。而母亲却发现，哥哥的胳膊肘、膝盖摔破皮了，正滴着血。当母亲替哥哥用盐水擦过了伤口，对我说也给你哥吃一块糖时，我连最后一块糖也嚼在嘴里了……

⑤后来，我成家了，接着自己也有了儿子；将父亲接到北京来住，埋头于创作；在北京“送走了”父亲；又将母亲接来北京；攒钱帮助弟弟妹妹改善住房情况……各种责任纷至沓来，住在精神病院的哥哥对于我，似乎只成了“一笔支出”的符号。1997年母亲去世前，我坐在病床边握着母亲的手，问还有什么要嘱咐我的。母亲望着我，眼角淌下泪来。母亲说：“我真希望你哥跟我一块儿死，那他就不会拖累你了……”我心大恸，内疚极了，俯身对母亲耳语：“妈妈放心，我一定照顾好哥哥。”办完母亲丧事的第二天，我住进一家宾馆，命四弟将哥哥从精神病院接回来。哥哥一见我，高兴得傻小孩似的笑了，他说：“二弟，我好想你。”算来，我竟20余年没见过哥哥了，而他却一眼就认出了我！我不禁拥抱住他，一时泪如泉涌，心里连说：哥哥，哥哥，实在是对不起！对不起……

⑥半年后，我将哥哥接到了北京。哥哥在北京先后住过了几家精神病院，有私立的，也有公立的。现在住的这一所医院，据说是北京市各方面条件最好的，每月费用4000元左右。幸而我还有稿费收入，否则，即或身为教授，只怕也还是难以承担。前几天，我又去医院看他。天气晴好，我俩坐在院子里的长椅上聊天。哥哥问我：“你跟我说的那件事，是童话吧？”“什么事？”“就是……你保证过的，退休了要把我接出去，和我一起生活……”想来，那保证已是六七年前的事了，不料哥哥他始终记着。听他的话，也显然一直在盼着。

⑦哥哥已老得很丑了。头发几乎掉光了，牙也不剩几颗了，背驼了，走路极慢，比许多同龄人老多了。而他当年，可是一个一身书卷气、儒雅清秀的青年。我早已能淡定地正视自己的老了，对哥哥的迅速老去，却是不怎么容易接受的，甚至有几分凄惶。

⑧“你忘了吗？”哥哥又问，目光迟滞地望着我。我赶紧说：“没忘，哥你还要再耐心等上两三年……”“我有耐心。”他信赖地笑了。我默默地祈祷他起码再活10年，不病不瘫地再活10年。其实，我晚年的打算从不曾改变——更老的我，与老态龙钟的哥哥相伴着走向人生的终点，在我看来，倒也别有一种圆满滋味在心头。

（节选自《兄长》，有改动）

1. 文章主要写了“我”和哥哥之间的两件事情，请用简洁的语言分别加以概括。（4分）

2. 请品析下列句子的表达效果。（5分）

（1）那时刻他不像什么落汤鸡，而是像一条刚脱离了河水的娃娃鱼。（从修辞手法角度）（3分）

（2）我早已能淡定地正视自己的老了，对哥哥的迅速老去，却是不怎么容易接受的，甚至有几分凄惶。（从词语运用的角度）（2分）

3. 结合全文内容，谈谈你对画波浪线句子的理解。（3分）

更老的我，与老态龙钟的哥哥相伴着走向人生的终点，在我看来，倒也别有一种圆满滋味在心头。

4. 文章在构思和写作手法方面富有特色，请结合文章内容，就其中一点写出你的发现和见解。（3分）

5. 本文两次写到了“我的祈祷”，这样写是否重复？为什么？（4分）

三、阅读下面文章，完成1~5题。（16分）

外婆的美学

李汉荣

①外婆说：“人在找一件合适的衣服，衣服也在找那个合适的人，找到了，人满意，衣服也满意，人好看，衣服也好看。”“一匹布要变成一件好衣裳，如同一个人要变成一个好人，要下点功夫。”“无论做衣服还是做人，心里都要有一个‘样式’，才能做好。”

②外婆做衣服是那么细致耐心，从量到裁再到缝，她好像在用心体会布的心情。一匹布要变成一件衣服，它的心情肯定也是激动的，充满着期待，或许还有几分担忧和恐惧：要是变得不伦不类，甚至很丑陋，名誉和尊严就毁了,那是，布也许会很伤心。

③记忆中，每次缝衣，外婆都要先洗手，把自己穿戴得整整齐齐，身子也尽量坐的端正。外婆总是坐在敞亮的地方做针线活。她特别喜欢坐在场院里，在高高的天空下面做小小的衣服，外婆的神情显得朴素、虔诚、庄重。

④在我的童年，穿新衣必是在盛大的日子，比如春节、生日。旧衣服、补丁衣服是我们日常的服装。我们穿着打满补丁的衣服也不感到委屈，一方面是因为人们都过着打补丁的日子，另一方面，是因为外婆在为我们补衣的时候，精心搭配着每一块补丁的颜色和形状，她把补丁衣服做成了好看的艺术品。

⑤除了缝大件衣服，外婆还会绣花，鞋垫、枕套、被面、床单、围裙上都有外婆绣的各种图案。

⑥外婆的“艺术灵感”来自她的内心，也来自大自然。燕子和其他各种鸟儿飞过头顶，它们的模样和姿态留在外婆的心里，外婆就顺手用针线把它们保存下来。外婆常常凝视着天空中的云朵出神，她手中的针线一动不动，布安静地在一旁等待着。忽然出现一声鸟叫或别的什么声音，外婆才如梦初醒般地把目光从云端收回，细针密线地绣啊绣啊，要不了一会儿，天上的图案就出现在她手中。

⑦那年秋天，我上小学，外婆送给我的礼物是一双鞋垫和一个枕套。鞋垫上绣着一汪泉水，泉边生着一丛水仙，泉水里游着两条鱼儿。我说：“外婆，我的脚泡在水里，会冻坏的。”外婆说：“孩子，泉水冬暖夏凉。冬天，你就想着脚底下有温水流淌；夏天呢，有清凉在脚底下护着你。你走到哪里，鱼就陪你到哪里，有鱼的地方就是有我的地方。”

⑧枕套上绣着月宫，桂花树下，蹲着一只兔子，它在月宫里，在云端，望着人间，望着我。到夜晚，它就守着我的梦境。外婆用细针密线把天上人间的好东西都收拢来，让它们贴紧我的身体。贴紧我身体的，是外婆密密的手纹，也是她密密的心愿。

⑨直到今天，我还保存着我童年时的一双鞋垫。由于时间已经过去三十年之久，它们已经变得破旧，如文物那样脆弱易碎。但那泉水依旧荡漾着，贴近它，似乎能听见隐隐水声，心便敞亮了。两条小鱼仍然没有长大，一直游在岁月的深处。

⑩我端详着外婆留给我的这件“文物”，那句外婆说了不知多少次的“无论做衣服还是做人，心里都要有一个‘样式’，才能做好”的话语又在我耳边响起，我的手纹，也努力接近和重叠着外婆的手纹。她冰凉的手从远方伸过来，感受我手上的温度。

（选自《读者》2020年第2期，有删改）

1.结合上下文，体会下列各句中“敞亮”的含义。（4分）

（1）外婆总是坐在敞亮的地方做针线活。

（2）但那泉水依旧荡漾着，贴近它，似乎能听见隐隐水声，心便敞亮了。

2.第⑤段独句成段，在内容上的作用是 ，在结构上的作用是 。（4分）

3.请品析下列句子的表达效果。（5分）

（1）记忆中，每次缝衣，外婆都要先洗手，把自己穿戴得整整齐齐，身子也尽量坐的端正。（从词语运用的角度）（2分）

（2）外婆常常凝视着天空中的云朵出神，她手中的针线一动不动，布安静地在一旁等待着。

（从修辞手法的角度）（3分）

4.文章标题为“外婆的美学”，文中哪些内容体现了外婆的“美学”？请简要概括（3分）

四、阅读下面文章，完成1～5题。（17分）

可爱的人

巴 金

在一个阴雨的早晨，我因为一件要紧的事，要到我的友人家里去。这时雨还是不停地落，天色也阴暗。我知道要等雨在短时间内停止，实在是不可能的事；便不得已的叫了一乘轿子来。两个轿夫抬着我慢慢地在街上走着。街很寂静，仿佛在寻常的夜里一样。除却两三个打着雨伞穿着革履的先生们，和戴着斗篷下面赤足的劳动者而外，就没有看见什么了。但偶尔还有一乘三四个轿夫抬着的，四面都围着雨帷的轿子走过。我这所能听见的：就只有雨点滴在轿顶上和轿夫的斗篷上的响声，革履的橐橐[注]声，赤足在水中走的声；至于在寻常所常见的闹声，叫卖声，笑声，哭声，说话声，现在都没有了。我在轿里想想“真寂寞呀！出门时又忘了带本书，不然还可以在轿里翻看。这样长的街怎么能一时就走完了呢？”我觉得有些烦恼了。便开始悔恨我一时的疏忽了。

又走了一阵。我偶然抬起头来，我的目光正射在前面的那个轿夫身上：他背上的短衣已被汗浸湿了；他的年龄像是很幼；他口中这时正发出一声微微的叹息，似乎抬不起这轿子的样子。这时忽然有一种思想来到我心里。我于是又想想：我因要到友人家去商量要事，才受这样寂寞的痛苦。但轿夫呢？……

看他们的样子似乎抬不起我了，为什么又不敢把我放下呢？……在这样大雨的日子，谁又不愿意在家中安逸地玩耍，却跑到冷静的街上呢？……雨越落大了。他戴着的斗篷周围都流水了，他的衣裤都被雨飘湿了。他的赤足在一两寸深的冷水里“花浪”“花浪”地走着。这时我又忆起一件事了：几年前的一日，我从学校里刚要动身归家，忽落着雨，我没有穿革履，又没有见着轿子，只得借了一把伞脱了鞋袜亦赤足回家。我的母亲知道了，急忙叫人烧水与我洗足；并且嘱咐我以后切不可再这样做。现在他在冰冷而且很深的水中走着，为什么他的母亲又不阻止他，却任他这样做呢？……或者他的母亲不爱他吧？

“你有母亲吗？”我不知不觉地就说出这句话。

“先生，我有母亲，她现在家里。”他居然不迟疑地答应说。

“她不爱你吧？”

“她是很爱我的。”

“但是为什么她任你在这样大雨下面的街上走着呢？为什么苦你赤足在冰冷的水中走着呢？”

“先生！我们穷人无论什么苦的事都要去做，赤足在冷水里走，算得了什么事？我已习惯了，并不要紧的。当轿夫的在大雨下面怎么又能不抬轿呢？我的母亲今天看见这样的大雨，本不要我走的；但是今天我不出找点钱回来，明天又有什么钱来买米呢？我今天出门的时候，她还叫我早些回去，说只要把明天买米的钱找够就是了。今天雨落得这样大，街上的行人都很少，不知能不能够呢？”他的声音里带着失望了。

“这时还早得很，不要紧！”我说了这句话来安慰他，但是他并没有喜色。他这时似乎说高兴了，又接着往下说：

“我家里还有两个妹妹，一个兄弟，年龄都不大。我的父亲是去年三月死的，我当轿夫正是他死的那年的。那时我才十九岁，今年二十了。我的母亲本可补点衣裳，但是她前几天得病，今天还没全好咧！这几天就靠我一个人找钱来供家了。”

“你一天找的钱够用吗？”

“有时不够用，那就只有吃稀饭了，一个月里总有六七天要吃稀饭，先生！你没看我这样的瘦么？李家二少爷——我常常抬过他的——他的年纪与我一样大，但他却比我胖得多呢！我每回抬他过后，回来总要喘气许久，不过他每回的轿钱总比别人给得多些。我们都愿意去抬他。……”

“你读过书吗？”他刚说到这里，我忽然说了这句话。

“我读过几个月，因为没有钱就没有去读了。我读了一本三字经。千字文也读了小半本。我还记得三字经的起头是‘人之初，性本善’咧！我想若是多读几年书，那我就可以同小的时候同我住在一个院子里的张三哥一样，在什么营里当什么师爷了。现在也不来抬轿子了。唉！这也是我的命该这样的。

我记得昨天我们抬一个先生到青石桥街去。我抬前头。本来应该给我们二百文的轿钱，哪晓得他下了轿，只给了一百四十文。我去请他添三十文，他不但不添，反骂了我一顿；我这时说了一句气话，他听了打了我两个耳光。他又说要叫‘警察局’来拉我到厅里去。我们向来怕‘警察局’，因为他是专欺我们穷人的。我听见这话，心里有些怕了；只得拿了一百四十文钱走出来。我将走出门的时候，还听见他骂我‘该死的’声音。……我怎么该死呢，没有我了，我的母亲又靠着谁人来养活呢？还有兄弟姐妹呢？……”

听到这里，几乎要哭了。或者可以说我简直被他的话所占有了。我心中只是愤怨，只是悲哀，只是忧愁。我觉得他很可爱，虽然他每天的生活只有苦痛，但是他的心是很纯洁的；决没有害人利己的思想在他的心内藏着。

这时已到友人家里。下了轿，把轿钱交与这个轿夫后，就被一个人领我到客厅里了。

从此这个可爱的人的悲惨的故事，好像印在我的心上似的，不知何时才能消灭呢？

一九二二年九月三日夜

（有改动）

[注]橐橐：形容很重的脚步声等。

1.作者记叙了一个阴雨天外出的经历。根据作者的所见所闻写出他感情变化的过程。（4分）

雨中坐轿去友人家，忘记带本书（ ）→看见年幼的轿夫在雨中赤足行走（ ）→知道轿夫母亲生病，雨天出来挣饭钱（ ）→听轿夫讲述父亲情况及接活的经历（ ）

2.“可爱的人”主要写的是轿夫，那么写“我”回忆自己雨天赤足的事，有什么作用？（3分）

3.轿夫是一个怎样的人？结合文章中的具体描写，联系人物所处的社会环境，谈谈你的理解。（4分）

4.“他这时似乎说高兴了，又接着往下说”，如何理解他的“高兴”？（3分）

5.读完这篇文章，也许你能联想到下面这些词语：穷苦、命运、知识、尊重、同情、人道关怀……结合文章内容，围绕其中的一两个词谈谈感受。（3分）

五、阅读下面文章，完成1～5题。（17分）

豆包儿

肖复兴

如今的豆包儿，很少有人在家里自己做了，一般都会到外面买。外面卖的豆包儿，馅大多用的是红豆沙，这种红豆沙，是机械化批量生产的，稀烂如泥，豆子是一点儿也不看到的，自然，红小豆的豆粒那种沙沙的独有味道，也就大减，甚至索性全无。要想尝到那种味道，只有自己动手将红小豆下锅熬煮，不用说，这样传统的法子，费时费力又费火，谁还愿意做这种豆包儿?

在北京，唯有柳泉居几家老字号的豆包儿，一直坚持用这样的传统方法熬制豆馅、制作豆包儿。就因为费时费力又费火的缘故，如今柳泉居小小的豆包儿，一个卖到两元钱，价钱涨了不少。而且，皮厚馅少，塞进嘴里，那种豆粒的沙沙感觉，让位给了皮的面香。这绝对不是老北京豆包的做法，老北京的豆包儿，讲究的是皮薄馅大。这和包饺子的道理一样，主角必须得是馅。咬下，满口豆香，才能够吃出豆包儿独有的味道。

小时候，我吃的豆包儿，都是我母亲做的。那时候只有在改善生活的时候才能吃到豆包儿。春节前，必定是要包上满满一锅的，上锅之前，母亲还要在每个豆包儿上面点上一个小红点儿，出锅的时候，豆包儿变得白白胖胖，小红点儿像用指甲草或胭脂花抹上的小红嘴唇，格外喜兴。豆包儿，便显得和节日一样的喜兴了。

因此，每一次母亲包豆包儿都会像过节一样。包豆包儿的重头戏，在于熬馅。我家有一口炒菜的大铁锅和一个蒸馒头的铝锅，熬豆馅必得用铁锅，至于什么道理，母亲是讲不出来的，只是说用铁铜熬出的豆馅好吃。说完之后，母亲觉得说的好像没有说服力，会进一步解释：你看炖肉是不是也得用铁锅？没有用铝钢的吧？这样解释之后，她觉得道理已经充足了。

熬豆馅的重头戏，在于熬的火候。红小豆和凉水一起下锅，一次要把水加足。不能在熬到半截时看着水不够，一次次地加水逗着玩!母亲这样说的时候，同时把红枣下进锅里。那红枣是早就用开水泡好，一切两半，去核去皮。我老家是河北沧县，出金丝小枣，但母亲从来不会用这种金丝小枣，用的是那种肉厚实的大红枣。用小枣煮出的豆馅没有枣的香味，那种金丝小枣，母亲会用它来蒸枣馒头。

水开之后，大火要改小火，还要用勺子不停地搅动，免得豆子巴锅。豆子不能熬得过烂，烂成一摊泥，豆子的香味就没有了。也不能熬得太稀，太稀包不成个儿不说，豆子的香味也就没有了。母亲包的豆包儿，馅一般会比较干，不会有那种黏稠的液体出现，开花之后的红小豆的颗粒感非常明显，咬起来沙沙的，豆子虽然被煮烂了，但是小小的颗粒还在，没有完全变成另一种形态，很实在的豆子的感觉和豆子的香味，会长久地在嘴里回荡，不像现在卖的豆包那样稀软如同脚踩在泥塘里的感觉。按照那时母亲的话说，那是把豆子给熟得没魂儿了!按照我长大以后开玩笑对母亲说的话是，就像唱戏，那样的豆馅是属于大众甜面酱的嗓子，您熬的这豆馅属于云遮月的嗓子。

豆馅熬得差不多了，放糖，是放红糖，不能放白糖。吃豆包和吃年糕不一样，吃年糕要放白糖，吃豆包必须放红糖。这个规矩，是母亲从上辈那里传下来的是不能变的。只是，在闹灾荒的那几年，买什么糖都得要票，不是坐月子的或闹病的，红糖更是难淘换。没有办法，只好改用糖精，豆馅的味道差得太多，母亲嫌丢了自己的脸，那几年，豆包儿很少包了。

我长大以后，特别是大学毕业之后，自以为见多识广，建议母亲再包豆包儿熬馅的时候，加上一点儿糖桂花，味道会更好的。母亲不大相信，在她的眼里，糖桂花那玩意儿是南方货，包元宵和汤圆在馅里加一点儿可以，她包了一辈子豆包儿，从来没有加过这玩意儿。别遮了味儿！她摇摇头说，坚持她的老法子。我说不服她，由她去。

如今，母亲去世多年，买来的豆包儿都会加有糖桂花，母亲的没有加糖桂花豆包儿，却再也吃不到了。

（《思维与智慧》2019年20期 十月•下）

1.文中提及如今柳泉居的豆包有什么作用？（4分）

2.母亲做豆包儿有哪些要领？请列举至少三条。（3分）

3.“云遮月”是京剧中形容演员嗓子和唱功的术语，作者在第六自然段说“您熬的这豆馅属于云遮月的嗓子”“云遮月的嗓子”的含义是什么？（3分）

4.根据文章内容归纳母亲的性格特点。（3分）

5.《社戏》中，鲁迅先生这样回忆吃豆的感受：“真的，一直到现在，我实在再没有吃到那夜似的好豆，也不再看到那夜似的好戏了。”请结合本文分析，为什么人们常常会觉得儿时的食物好吃？（4分）

六、阅读下面文章，完成1～5题。（17分）

六爹的百药园

黎衍俊

　　南方初秋，下午六点，太阳西斜，霞光满天，家乡山村已炊烟袅袅，菜香飘飘。

　　车行不多时，我们的目的地百药园就出现在眼前。园区大门敞开，六爹正跨上一辆三轮电车，准备出门。同行的王医生上前问道：“杨师傅，又要出诊啦？”

　　“是啊，你们快进里面喝茶！”六爹笑着说。

　　六爹姓杨，出生在一个中医世家，家中排行第六，大家叫他六爹。他从小跟爷爷上山采药，中学毕业就跟家人学中医。公社推荐他到地区中医班进修，毕业后到公社卫生站上班。他对父亲说，出家门是山，路难走，看病难；方圆上万人，连一个像样的中药铺都没有，想辞职回大队里开诊所、开药店。父亲支持他，让他好好为家乡人服务。从那时起，六爹的生命就和中医结下了不可分割的缘分。

　　六爹挚爱中医，对中医钻研颇深。他的药铺里，除了药就是书。《伤寒杂病论》《千金要方》《本草纲目》……大多线装，时年久远，纸质泛黄。六爹有空就看书，许多页边已是粘粘补补。

　　六爹行医，喜欢用地方鲜草药。他认为一方水土养一方人，家乡药材灵，常常梦着家乡遍山是药。每当上山采药时，他都想，要是自己有一个大药园，那该多好。当时，政府号召农民开山种果。六爹灵机一动，毅然决定开山种药材，于是将一片荒山承包下来。

　　两三年来，全家人开山劈地上百亩，努力不少，钱花不少，但收效甚微。六爹天天浇水、施肥，药材反而“不领情”，老是爱长不长，不听话：要苗，苗不长；要花，花不开；要果，果不结，全家人为了这片荒山操碎了心。

　　家人赌气，质疑六爹的设想。儿媳妇埋怨说，刚摆脱大山重活儿，日子好了点，又来挖山头，真不明白，老人家葫芦里装的是什么药……

　　六爹不服输。他开始思考，意识到这几年是蛮干，山里人虽然种地多，但种药材，还是头一次，没有经验，还是应该找有技术经验的人进行指导，不能想当然。于是他亲自跑县、市、省中药研究所，寻求技术支持，三番四次请专家来山地指导。功夫不负有心人，两年后，药园开始投产，园区逐渐扩大，品种逐渐增多。六爹亲自挥毫的“百药园”大字，在山坡排架上，很是醒目。如今百药园，已是上千亩。

六爹问诊归来，带我们游览百药园。百药园的面积不小，由几个小山头组成，算是高山脚下的一片平地。高山树木苍翠，一条山溪流下，在园中哗啦啦地歌唱而过；溪中石头层叠，水质清冽，成群的鱼儿自由自在。完全想象不到如此美景原来是一片荒山。

园中种的中药有上百种，分区种植。那高大的一片是沉香树，一些树头开始结香。五味子、山楂等果挂满枝头，姹紫嫣红，随手可得。东面的金银花，如雪花一片；南面淮山、藿香等绿油油；西面的菊花烂漫，蝴蝶纷飞、蜜蜂成群。园里许多药都在开花，五颜六色的花朵编织出一个斑斓世界。同行的伙伴感慨地说，与其说是百药园，倒不如说是百花园啊！六爹听了脸上漾出了自豪的笑容。

六爹一路介绍，什么凤尾草、鱼腥草、蛇舌草、金钱草，什么鸡血藤、络石藤，海风藤……他指着中间的小山说，那一片是牛大力、巴戟天，是多年生药材，也到收期了。南方人喜欢用牛大力熬汤，上等的鲜卖，零售价四五十元，批发也有三四十元，上等的一亩地就能收千斤以上呐……

如今，山乡在六爹的带动下，已成为“药乡”。他积极引导乡里人种药材，既出种子种苗，提供资金支持，又在诊所开设“讲堂”，定期请专家前来传授技术。六爹兴奋地指着别的山地说，你们看吧，这里一亩亩，那里一片片，都是中药，乡亲们每年收成可观，生活大改善，许多到外地打工的，都回来种药材了。员工都是乡里人，待遇优厚，工人统一开饭，统一服装，国家规定的险种买齐，每月到手工资还有三四千元。同行的伙伴赞许说，百药园带动了那么多行业“发财”，连乡里的贫困户也富起来了，真的是造福乡里的一处“宝地”啊！

现在，六爹已是年近九十，但精神矍铄，还在看诊，虽然年纪大了，但是看病的手仍然稳健、可靠，乡里的人也多愿意来这里看病。那天恰好有病人来找六爹，我们只好起身告辞。车子走出老远，百药园的花草清香依旧萦绕鼻间……

（选自《人民日报》2019年12月7日，原文有删改）

1.文章在写六爹带领全家人开山辟地却没有收获时，提到了家人的赌气，儿媳的埋怨，这样的安排有什么作用？（3分）

2.请以六爹种植中药为线索，概括全家人对六爹的情感变化过程。（4分）

3.品味下列句中的加点词语，分析其表达效果。（3分）

六爹灵机一动，毅然决定开山种药材，于是将一片荒山承包下来。

4.文章在写六爹带领全家人开山辟地发展百药园的同时，又写了其家人对待此事的态度，这样的安排有何用意？（4分）

5.本文与美国作家让•乔诺在《植树的牧羊人》一文中所塑造的牧羊人形象有什么相同之处？（3分）

七、阅读下面文章，完成第1～5题。（17分）

打 枣

徐惠林

年少时，同村大舅家后院竹园里，一排松散篱笆，与西面一户人家隔开。就在这篱笆墙中，与修长竹林“列兵”的，有一棵枣树。每年青枣挂梢，我和弟弟放学路过，每每抬头望见，总忍不住要眼馋。那夕阳墙角熬活的小脚老太就吱出声来：“看上枣了？这可是我家的枣树。咳——”听到咳嗽声响起，我和弟弟便加快脚步，哧溜而去。

但当青枣逐渐长大，渐次现出红脸之时，我和弟弟总是瞅准机会，或合围摇树，或搬转紧挨枣树的高竹刮打树上的红枣。或多或少，每次都会掉下几颗。每人得几颗，遂满意而回家做作业。

初三那年中秋，刮了一夜大风，门前的草垛被掀，塘边的柳树也被折断，入目之处一片狼藉。房顶哗哗响，父母叹曰：“瓦片又碎了一批”。大人愁闷之中，我心里却甜滋滋，耳语同床的弟弟：“那棵枣树，肯定果子落了一地。明儿个我们去捡。”第二天我们起了大早，果然，那枣树上的枣子，悉数被秋风摇落，竹园里，竹园外的路上，篱笆上，甚至还有几个可怜地连同枝一起落在小脚老太那屋墙一角。见到这难得的光景，我们兴奋不已，遍寻竹园四处，几乎能找到的都找尽，绝不落下一处漏缺。终于，满载着从未有过的收获，数十个枣子，我们一路咀嚼品尝，意犹未尽。到班里甚至还向同学炫耀一番，并赏几个给要好的同窗。很快，不过一天，这批天上掉下的东西，就被我们享用完毕了。枣子的酸甜在我们口中流连整日，久久难以消却。

第二年春，从断枝身裂的枣树下走过，已是初三下学期了，我向最后一学期冲刺：我要考上中专，早跳农门。

很遗憾，那年夏日，日夜苦学至双目红肿，视力急剧下降，考场上神经衰弱差点晕倒，成绩出来我还是受挫。

人的命运， 。

其后数年，枣树仍顽强地生存，只是挂枣较以往少多了。邻家老太，也日渐衰老，甚至没力气走出屋子呵斥贪嘴的孩子。

读高三那年初夏，枣树最顶端一枝丫上，密密挂了四五颗枣，大小不一，好像大战劫后的余生者。从暮春乡村的天底下冒头，迎着风摇摇颤颤，它们一直不停成长。它们个子大起来了，住校的我偶然回家拿米取咸菜的工夫，路过斜睨一眼，透过鼻梁上的镜片，阔大的空中，枣树的枝丫也遒劲起来。从纯青已演变成鸭蛋青、个别已脸蛋微红的枣儿，像悬起的一串宝石，叮叮当当，快活舞蹈着。久违的诱人的唾液，从青春期清峻的脸腮内泛出，酸而甜蜜。已告别贪食少年的我，又禁不住到大舅竹园里逡巡。找来一根死竹，拉去节枝，擒着竹竿底部，伸向了枣树的顶端。不够长，借轻风吹拂，枣儿在荡秋千，跟我嬉耍。我不服输，又东找西找，找来一节木棒，用稻草捆在竹竿头上。够长了，但越到顶端，枣儿越是躲闪，敲打的梢棒总是不能得力“中的”。手很快酸起来，眼睛也被天光耀得泪眩。低下头，人有一阵眩晕，甚至趔趄。歇了一时，撂弃竹竿，我开始摇树。枣儿跟着枝丫一起摇晃，它们欲坠，却不落。因着懊恼，我用脚大力气踹树，枣树在这蛮横中颤抖着，但那宝石还是骄傲地闪亮在高空。

宝石般的枣儿，多像高考录取通知书啊。它们是生命之果么？它们遵循自然，“瓜熟蒂落”。到了秋天，努力生长的枣儿，会全笑红了脸。会从红到紫，直到某个夜晚或清晨，风的手指只轻轻一点，它们就落到大地的篮子里。心中倏然一怔，我默念着，一种温柔伴着感伤在久久低徊，我不再摇撼了。

不及细想，从饱经风雨的老枣树下，我悄然走过。 “只问耕耘，不必强求。”是的，即使落榜，在乡村，人生也会有另外的路可走，生命的枣树也一样会挂果。

那年夏秋之际，我收到了大学录取通知书。我的内心意外地平静，没有狂喜，离开村子上大学前，拎着行李，我再次来到越来越枯瘦的枣树前，伫立良久。看着这陪伴我度过几个春秋的枣树，说不上是感恩，还是告别，在对望中，我们似乎能感受到彼此的呼吸，听懂彼此的絮语。树顶的枣儿已不见了，我也毅然前行，去往我人生的新路。想象着，来年的春天，枣儿定会再次从叶间跳出，挂在村落一角，眺望我异域的成长，翘盼我假期的归来。

（《深圳晚报》2019年12月13日）

1.揣摩下列句子中加点词语的含义,品味其表达效果。（4分）

（1）我和弟弟便加快脚步，哧溜而去。

（2）因着懊恼，我用脚大力气踹树，枣树在这蛮横中颤抖着，但那宝石还是骄傲地闪亮在高空。

2.根据文章情节的发展，请在第六自然段的横线处补写出“我”的心理感受。（3分）

3.请从修辞的角度赏析第八自然段画线句子。（3分）

从纯青已演成鸭蛋青、个别已脸蛋微红的枣儿，像悬起的一串宝石，叮叮当当，快活舞蹈着。

4.文章以“打枣”为题可谓简洁而深刻，请简述这个标题的妙处。（4分）

5.结合文章主题，说说这篇文章给了你哪些启示？（3分）

八、阅读下面文章，完成第1～5题。（17分）

父亲，我一生的启明星

傅益瑶

若不是爸爸傅抱石的阻挠，我现在可能就是一名演员。

爸爸不仅爱看戏，还爱演戏，拉得一手好胡琴。跟着爸爸，我也见到了不少演员，觉得自己人生最大的梦想，就是能够像演员那样粉墨登场。

但爸爸已经替我“包办”了前程，他想让我考南京师范学院学中文！这个决定使爸爸成为我一生的启明星。

当时南师的师资力量非常强大，原来中央大学文科的骨干都留在了南京师范学院，如唐圭璋、孙望、段曦仲等都是有名的学者，爸爸觉得这是很难得的机会。只有“读文”才有更大的空间，肚子里有文章是一切的基础，做什么都行。

就这样，我的演员梦彻底破灭。

收到了大学通知书，看到南京师范学院就在家门口，眼看云游四方的愿望成了泡影，失望加生气，情绪低落，爸爸还在一边笑我。一气之下我干脆躺在地上打滚，从客厅的这头滚到那头，滚了好几个来回。爸爸站在旁边，开始滚的时候还笑还抽烟，到后来发现我滚不停，就啪一踢：“给我起来！不知好歹，点破你的迷途你还不懂！”

晚饭后，爸爸拎着我的手到玄武湖公园去散步。爸爸告诉我，中国人的“文”含义很复杂，不仅仅是文章，或者文化，或者文学，它是真理。有“文”就能治国，治天地。有“文”就能有爱，有“文”就有慈悲。这个“文”不是普通的东西。爸爸希望我到更好的土地去生长，学校给的是一把铲子和一把种子，我要自己去种，从他们那里接收营养，然后自己灌溉。爸爸满足女儿的要求并不是一味地宠爱，而是对女儿有期待。

去南师报到之前，爸爸特地带我到夫子庙转转，做了这样几件事。

第一件事，爸爸告诉我夫子庙就是中国“文”的精髓的体现。

爸爸带我吃小吃，告诉我油饼怎么炸才酥香焦嫩；肴肉应该怎么挑选，怎么蘸醋才好吃；他还带我去吃永和园的小笼包子。这在我后来的画作《李白登金陵凤凰台》中，成为了作品的主题。

第二件事，爸爸带我到杨公井的古旧书店买了各种各样的辞典。后来我才慢慢知道做学问的时候这些是必不可少的。没有这些工具书，搞不清的问题就会搁置下来，做学问就会有漏洞。他觉得我既然读了中文系，就要学会独立做学问。

第三件事，爸爸托熟识的古董店老板帮我们去找真正宋拓的柳公权和颜真卿旧帖。不是宋拓也要元拓，越久远越好，明初都不够好。

爸爸告诉老板，说我这个女儿现在开始要出道了，要好好教了。想要扎实地练字，一定要旧的原拓，这样才能让女儿学到最好的东西，否则的话精神全跑了。

爸爸说眼睛看到的东西，就像空气里的传染病一样会传播。他叮嘱我不喜欢的东西千万不要多看，不喜欢的人千万不要多盯，因为气息会传染。爸爸的这个良医“方子”，后来成为我保命的盾牌，令我在创作和人际交往上尽可能地保持自我。

逛夫子庙的这一路，爸爸恨不得把自己对女儿的所有忠告都一股脑儿倒给我。爸爸对我是真的用心啊。那天回家，是爸爸叫的门，我在后面看着他的背影。爸爸小时候背门板，肩膀有点受伤变形。我突然觉得爸爸有些衰老，头发大半已白。

没想到，这是我们父女俩最后一次外出。我上大学不到一个月，爸爸就离别了这个世界。他最在乎的女儿总算从了他的遗愿，潜心学“文”，从事绘画到现在。

爸爸当年让我习文的决定，对我的一生起到了最重要的作用。这么多年来，我的生命中遭遇过许许多多的困难和不顺，也侥幸取得过一些小成就，守护我一路前行、为我照亮人生的始终是爸爸对“文”的超凡理解和敬重。

（选自《 新华日报》2019年12月20日，有删改）

1.爸爸为什么想让“我”考南京师范学院学中文？ （3分）

2.“ 我”去南京师范学院报到前， 爸爸特地带“ 我” 到夫子庙转时做了哪些事情？（3分）

3.文章以“ 父亲，我一生的启明星” 为题有什么妙处？（4分）

4.从选文内容来看， 父亲是怎样的一个人？ （3分）

5.选文通过回忆和父亲之间发生的事情，表达了作者怎样的感情？ （4分）

九、阅读下面文章，完成第1～5题。（17分）

薯 叔  
吴昌勇

初逢薯叔，是冬日一个傍晚。

我去接女儿下课。风呼呼吹着，梧桐叶在街面上打着旋。尽管我不停跺脚，但扫过地面的寒风依然从裤筒里灌进来。

“怕是要落雪喽!”我回过头，循声望去，一位五十多岁的大叔，双手缩进棉衣的袖口，拉低的毛线帽盖过眉骨，坐在一个街边铺子中，旁边是一个烤红薯的炉子。

“冷，真冷呢。”我走进铺面，站在他的炉旁，身上仿佛暖了一点。

烤红薯的炉子不高，烤熟的红薯密密匝匝地放在炉面上，能嗅到一股淡淡的焦香。

“等人吧？要不要来个烤红薯？”我点点头，更多的是想用红薯暖暖手。

“红心的，甜着呢。”大叔没有称，直接从炉沿上取下一个热乎乎的红薯递给我，“尝尝薯叔的手艺。”

“薯叔？”见我不解，他爽朗地笑起来，“这条街上都这么喊我。”

我低头摩挲着红薯，感受从手心传来的暖意。不一会儿，接连来了几个主顾，薯叔忙开了。大家离开时，都回头喊一声，“薯叔，天冷，早点回去。”薯叔回一句，“路上慢点，回家趁热吃。”

炉子里的炭越烧越旺，通红的火光映着薯叔消瘦的脸庞，一双戴着黢黑手套的大手，不停地翻动着炉子里的红薯。

仿佛一见如故，薯叔话多了起来，竹筒倒豆子般给我聊起他的经历。他刚刚过完五十岁生日，从乡下进城已经五个年头。之所以干起这个营生，跟一段往事有关。

薯叔年轻时在外地打工，有一年乘汽车回家过年，买票时却发现，藏在棉衣里的路费不翼而飞。他悻悻地走出站口，碰巧遇见一个卖红薯的外乡人。

“我也不顾脸面了，就和那位大哥搭话，让他借我一程路费。”薯叔回过头笑着问我，“你猜大哥咋说的？”

我话还没有出口，薯叔又接了过去。“万万没想到啊，那位大哥看我也是从农村出来卖力气的人，二话没说先招呼我吃个红薯。”薯叔说，“我一下子心里安稳了。”

接下来，薯叔不仅填饱了肚子，还顺利借到了路费。

第二年秋天，薯叔扛着一蛇皮袋子红薯到车站找到那位好心大哥。他说，自己不能吃昧心食，得知恩图报不是。“我拿出自家烤的土酒，在大哥家里喝得烂醉呢。”薯叔顿了顿，“打那之后，我也开始烤红薯。”

半个多小时的讲述里，我知道除了在家种红薯的老伴儿，薯叔还有一双儿女。几年前，儿子考进省城一所重点大学，学费和生活费，大部分都是薯叔烤红薯挣来的。那晚我离开时，他又将一个红薯塞给我女儿。我要付钱给他，他连忙推拒：“自家种的，不值钱，让娃暖暖手吧。”走了老远，回过头，薯叔还在笑着和我招手。

又见薯叔，是一年之后的年关，我下班后往家里赶，突然听到有人跟我打招呼，“小伙子，过年回老家不？”我扭过头，正是薯叔。

不长时间的寒暄，我努力帮他打开一个心结。薯叔的儿子大学毕业，在城里找了份不错的工作，还处了称心的对象，想接他和老伴儿去省城过年。“怕给娃子丢脸呢，怕别人知道他有一个烤红薯的爹呢。”薯叔摇摇头，脸上的笑容倏然隐去。我一个劲宽慰薯叔，去吧，过年在一起就图个热闹，年轻人不会嫌弃这个家，更不会嫌弃您。

年后的春天再见到薯叔，烤炉换作了水果摊，他正拿着保温杯喝白米粥，人瘦了一圈。老伴坐在他身旁，不停地重复着：“慢点喝，慢点喝，别呛着。”

看见我，薯叔强打起精神招呼。他告诉我，过年去了省城，查出自己胃里长了个东西。我顿时心头一紧。“但是手术很成功。”看我面色凝重，薯叔补充道。拍着他的肩膀，我一时无语。大妈眼圈红了，低着头：“医生让他休息，孩子也让他休息，他就是不听。”

“我要给孩子凑月供呢。他们不嫌弃我，说有我这样的爹不丢人。他们前些日子还回来陪我卖水果呢。”说到孩子，薯叔又露出了笑容。

春天过后，我没有再见到薯叔；秋凉了，路过那条街，也没有看见薯叔。冬天时，我再来到薯叔的铺子，关着门，依旧没有看到那个熟悉的身影。

我有薯叔的手机号码。想打过去，但手又缩了回来。跟附近的商贩打听才知道，薯叔的儿子把他接到省城去了，薯叔要抱孙子了。

冬天最冷的时候，我感冒了，在诊所打点滴，百般无聊，就发了朋友圈。突然一声手机提示音，薯叔的微信头像跳动一下。“小伙子，我是薯叔，你咋感冒了，天冷多穿点。我又开始烤红薯了。你有空过来，吃几个烤红薯，暖暖身子……”

我知道，那个热情的薯叔又回来了。我告诉护士，把我的点滴调快一点儿，我要去见一个老朋友，他在等着我!

（选自《 人民日报 》2019年12月09日 20 版）

1.阅读选文，在下面横线上把“我”与薯叔的交往过程补充完整。（3分）  
初见薯叔，我了解了他的经历→又见薯叔， →年后再见薯叔， →春天过后不见薯叔，我想寻找他却放弃了→欲见薯叔，   
2.选文第①段的作用是什么？（3分）

3.请对选文第段画横线句子进行赏析。（4分）  
仿佛一见如故，薯叔话多了起来，竹筒倒豆子般给我聊起他的经历。

4.选文第段“薯叔摇摇头，脸上的笑容倏然隐去”中加着重号词语“ 倏然”有怎样的表达效果？（4分）

5.揣摩选文最后一段表现了“我”怎样的心理？（3分）

十、阅读下面文章，完成第1～5题。（17分）

没有一双鞋子不是用来奔跑的

①走路特别、说话特别、写字特别的脑瘫患者，却以优异的成绩考取了北京理工大学的博士。一个脑瘫博士是如何炼成的？

②在大奎两岁的时候，高烧39度一直不退，父母连夜把他送往乡医院，然而乡下有限的治疗条件导致了严重的后遗症。后来，父母把他抱到北京求医，却得到了一个令人心碎的回答：“核黄疸后遗症”，小脑机能严重受损，运动平衡、肌肉协调等功能有较大障碍，俗称小脑瘫痪。

③医生告诉他们，这样的病在医学上没有好的治疗方案，唯一的方法是通过自己的锻炼恢复部分身体机能，才能达到自理的状态。大奎6岁之前只会在地上爬行，根本无法独自站立。

④但是他的父母始终坚信专家的论断，一直没有放弃对他的培养。当时，还没有今天这样好的康复训练机构和求助机制，大奎的父母自创了一套特别的锻炼方式。他们在两棵大树中间绑上两根竹竿，类似双杠，让他双臂架在上面练习腿力，后来又换成了绳子。他经常是走到一半就双膝跪倒在地，一点一点的往前挪，地上印有无数的红印记。他也曾想过放弃，但父母总是鼓励他，只有加强训练，大腿才能有力量，他才能学会走路。

⑤这样的锻炼方式，不知道磨坏了多少双鞋子。大奎的家庭本不富裕，母亲只能给他买十几元一双的军用胶鞋。由于他走路和保持平衡的姿势只能是脚拖来拖去，所以一个月基本上要磨坏两双胶鞋。每当父亲给他换鞋的时候，都语重心长地对他说：“奎，咱可不能穿新鞋走老路，没有一双鞋子不是用来奔跑的。”

⑥大奎理解父亲的用意，他记住了这句话。每当自己累了、倦了的时候，脑海里就浮现出父亲的话。经过不懈的锻炼，9岁的时候他开始学会使用拐杖，能够自己独立行走了。

⑦长大了的大奎，看到同村的小伙伴都去上学，他也渴望学到更多的知识。母亲知道以后，非常支持他。刚开始，他连笔都拿不好，更别说在本子上写字了。母亲只好手把手地教他写字，又特意给他订了大一些的本子，并画上米字格。就这样，大奎向人生迈出了新的一步。

⑧小学、初中、高中，尽管不容易，大奎还是以顽强的意志完成了学业，并在2002年考上黄河科技学院。就在他大专快毕业的时候，他犹豫了，是继续读书，还是就此结束？因为许多身体健全的名校毕业生都找不到工作，更何况他这样特殊的人，他不想再给父母添负担了。父亲知道他的想法后，开导他说：“奎，你要记得，咱不能穿新鞋走老路，没有一双鞋子不是用来奔跑的。”

⑨在父亲的鼓励下，张大奎考上了河南理工大学计算机学院，本科毕业后，还在那里读完了研究生。读研期间，他接触到了更多优秀的老师，并在他们的指导下接受了一些科研和工程方面的锻炼。这一经历让他更清楚地了解了自己，尤其是明白了自己想做什么和能做什么。他不但学会了自理，而且还有了更大的梦想。

⑩大奎决定考博。几经周折之后，他联系到了北京理工大学自然语言处理方面的专家教授。经过考虑后，老师同意了他的报考，但能不能考上，完全要靠自己。得到老师的允许，他把全部时间和精力都投入到了备考当中。经过笔试，面试，还有漫长的等待，一路过关斩将，他终于成为北京理工大学计算机学院的博士生。

⑪大奎创造了自己的生命奇迹，他用如此与众不同的方式感动了万千学子，感动了世界。当别人赞赏他的成功时，他常常想起父亲的话：“没有一双鞋子不是用来奔跑的。”

（选自《励志美文》，有删改）

1.选文是按照怎样的顺序组织材料的？（2分）

2.选文多次出现“没有一双鞋子不是用来奔跑的”这句话，有什么作用？（4分）

3.请简要赏析选文第④段中加横线的句子。（4分）

他经常是走到一半就双膝跪倒在地，一点一点的往前挪，地上印有无数的红印记。

4.选文中大奎身上的哪些精神品质值得我们学习？（3分）

5.大奎的成长离不开父母的关爱，在博士毕业典礼上，大奎想对父母表达感激之情。请你把大奎要对父母说的话写在下面的横线上。（4分）

十一、阅读下面文章，完成第1～5题。（17分）

记忆中的乌桕叶

①早先，对一叶知秋的含义不甚了了。总认为，同一棵树上的叶子，虽然形状、大小、纹理等不会相同，但毕竟都是一棵树上的，其颜色、味道、性质肯定还是一样的。小时候，房前屋后的山上都是大大小小的树，有落叶的乔木，有四季常青的灌木，有四季不同颜色的，有毛茸茸的，有带刺的，也有光洁透亮的等等，多得数不胜数。

②我最喜欢的树叶是乌桕树叶，它光洁、娇小、呈心形，风吹来，会左右前后上下的晃动，还带着些躁动似的声响，晨曦和晚霞下光洁的一面会随着晃动发出熠熠的光，斑驳的、晶亮的、闪耀的种种，煞是好看。我家楼窗的对面不到五十米的地方，就有一株大大的乌桕树。我小时候常常在窗前做作业，抬眼望去就可以看到它，这成为儿时消逝不去的一幅美丽的画图。特别是秋后，随着一阵秋风一阵凉，那乌桕树叶日渐泛红，从清清楚楚的一团绿意到朦朦胧胧的一团暗红，再从羞羞答答的一片潮红到蓬蓬勃勃一片绯红，我知道，乌桕树即将奉献一年精彩的时候了。当盛装褪去，一树的乌桕籽白白的一团，就呈现在小山村狭小的天地间。

③早先，乌桕籽是生产队统一打的，卖给公社的收购站。后来实行生产责任制了，父亲就承包了乌桕树。好几次父亲要我跟他去捡乌桕籽。父亲手持一根长长的竹棒，一经敲打，成熟的乌桕籽就下冰雹一样纷纷落下，我就在树底下捡。没有成熟的乌桕籽一时打不下来，过几天，父亲就会再次去打，一般两三次后，乌桕树就光秃秃地等待三九严寒的考验了。

④后来，我摘了几枚红红的乌桕树叶做成书签，将叶柄露在外头，在白色的纸和黑色的字之间，夹一枚红红的心形的叶子，一种温馨的柔美的感觉油然而生。那时起，我就觉得有时间不看看书、看了不能翻过几页几十页的，就像是对不起这枚虽小却精致的书签似的。特别是在学校的日子里，根本无暇看课外书，晚自习结束回到宿舍了，想看书，灯熄了。而教科书每天翻着，用书签也没有多大的意义。

⑤于是礼拜六回家后，就将课外书放在自家的床头，睡觉前、起床后，倚在床头，就可以自由自在地看看书，抬眼就可以看到窗外那棵硕大的乌桕树，没有看到的还有紧挨着后门流淌的一溪泉水。

⑥一枚普普通通的树叶夹在书页中，过一段时间，叶便干了，颜色也褪了，但显得黑白的素色依然好看，叶片上原有的叶脉如浅浅的细腻的血管，吸附着脉动着书中的颜如玉和书中的黄金屋。开页后和合书前，我极喜欢用手去抚摸它，感觉叶面上有细致的凹凸感；细抚，又能感觉到藏在其中的丘丘壑壑，如同武侠小说中的情节，起起伏伏；又如同言情小说里的故事，缠缠绵绵。

⑦后来，我又慢慢感悟到，用什么叶做书签并不重要，重要的是不管什么叶，都有纹理都有颜色都有性情，都要经历春夏秋冬经历风吹雨打；不管什么叶，都有属于自己的故事，没有谁会去倾听它，去抚摸它。只有大地收藏了数不胜数的落叶，不管落到哪里，或者被风吹到哪里，不管叶子腐烂了，还是被人丢弃了。大地，也只有大地会默默无闻地包容它吸收它，继而反哺给它的主、它的祖。

⑧记得有一年冬天，我回到老家，应该是我离开老家几年后。突然发现那棵乌桕树不见了，急问父亲，父亲说：那一年，不知什么原因，整棵乌桕树的叶子都被一种什么毛毛虫吃了，村里人看了都害怕。有几个村民从树下经过，有虫从树上落下来，有的过敏了、有的中毒了，村民议论纷纷，都要求把树砍了。村干部就顺了民意砍了乌桕树。

⑨我说：为什么不用药水除虫啊？父亲说：除了，不管用啊！我黯然无语，心想：这年月，怎么有连药水都治不了的毛毛虫啊？一棵长了几百年的树，几个村民半天时间就砍了，就这样永远离开了我、离开了这个小山村。

⑩我捡起几枚早已落下的曾经与乌桕为邻的板栗树叶，有些损旧、不起眼的色泽，我茫然地转动着叶柄，全然没有乌桕树叶的感觉；转着转着，叶柄断了，叶子飘飘然落地，无声无息。我突然发现落下的这片板栗树叶，虽然叶色早已枯黄，但叶脉深处却仍然鲜亮着发黄的经脉，如同一张发黄的人体经脉图，在条条经脉间，我依稀可看见那些渐渐变浅的年华，又像是烙印在一方丝绢上的浅浅的记忆；那是时光的记忆，那是岁月的痕迹，那是一片树叶留给我的信息……

1.选文第①段有什么作用？（4分）

2.揣摩下列语句，回答括号里的问题。（6分）

（1）开页后和合书前，我极喜欢用手去抚摸它，感觉叶面上有细致的凹凸感；细抚，又能感觉到藏在其中的丘丘壑壑，如同武侠小说中的情节，起起伏伏；又如同言情小说里的故事，缠缠绵绵。（赏析加着重号的词语。）

（2）大地，也只有大地会默默无闻地包容它吸收它，继而反哺给它的主、它的祖。（赏析句子。）

3.文章最后“那是一片树叶留给我的信息”中的“信息”包含哪些内容？（4分）

4.请就文章内容或写作手法方面，提一个有思考价值的问题。（只提问，不作答）（3分）

十二、阅读下面文章，完成第1～5题。（19分）

一件白衬衫

李佩甫

①那时候，我还在家乡一所小学里读书。那是一座小城市。城虽小，却是有些历史渊源的。这里有满城的荷花，有一板一板走的木桥，有明代的“文峰塔”，且还是古时曹操“挟天子以令诸侯”的地方。当年，就连我读书的那所小学，名字也是有些雅意的，叫“古槐街小学”。

　　②时光荏苒，许多事情记不得了。可那年秋天，一个少年背着书包，踽踽独行，走在夕阳里的情景，却一直烙在我心底里。

　　③我出身于工人家庭。当年，父亲作为国营工厂的工人，月工资只有四十二块钱。母亲原也是这家工厂的工人，后来成了一名在街道上打零工的家庭妇女。父亲的四十二块月工资不仅要养活我们兄弟姊妹四人，还不时要接济乡下的姥姥、姑姑等亲戚们，委实就十分吃力了。

　　④那时候，为了养家，母亲整夜在一架缝纫机上给人轧鞋垫，轧一双鞋垫一分钱，母亲整夜要轧上一百双鞋垫，才能挣上一块钱。那时，夜半醒来，缝纫机的“咔咔”声每每在耳畔响着。昏暗的灯光下，母亲佝偻的身影印在墙上，灰嗒嗒的，就像是一头老牛。

　　⑤当时的一块钱，在这样一个家庭里，是十分当紧的。经过了一晚的劳作之后，我的母亲，白日里还要站在街头给建筑工地织草苫子，织一个一米五长、七十厘米宽的草苫子，可挣五分钱。这样的活计时有时无，好的时候，一天可挣七角五分钱。可以想见，那年月，母亲把全身的细胞都当手来用，才勉强护住了一家老小的生计。

　　⑥在这样一个秋天，我家乡的城市要在十月一日举办一个国庆庆典，要在本市广场组织十万人规模的庆祝大会，规定参加的学生一律要穿蓝裤子，白衬衣。也就是现在人们所说的“正装”。

　　⑦我们都觉得这是多么光荣的一件事，学校在临近国庆一月前，就开始训练了，队列走不好要刷下来的，个头太低也要刷下来。在操场上训练时，我已连过两关了，步伐走得很标准，昂昂的，个头也不低。可是，我遇到了一个难题——没有“正装”。

　　⑧那年秋天，天很蓝，我心里却很苦。

　　⑨整整一个月时间，每天放学回家的路上，我都是在沮丧中度过的。上哪弄这么一件白衬衣呢？那年月，我们兄弟姊妹就像一支“蓝色小队”，上下都是一身蓝，是母亲自己做的蓝上衣、蓝裤子，做时还要大上一号，这是为了让正在成长的我们多穿一些日子。裤子虽皱巴些，还是有的。这白衬衣就不好办了。

　　⑩现在想来，那时家里有一群嗷嗷待哺的“嘴”，吃饭都成问题，要无端添置一件白衬衣，这要求的确有些过分了。可一个不谙世事的少年，能参加这么一个光荣的活动，是多么……于是，我与母亲整整对抗了一个月，甚至绝食，执拗地要求她给我买一件白衬衣。我记得，那时候，买一件标准的、商店里卖的白衬衣，需要六、七元钱和相应的布票。于是，在我跟母亲“斗争”了一个月后，在那年的9月29日早上，我含辛茹苦的母亲，经过一夜的劳作，终于把一件白衬衣放在了我的床头上。

　　⑪家里实在拿不出这六元钱，也找不来布票……这件白衬衣是她用一夜的时间，用一块白布料自己做的。这件白衬衣不是制式的、商店里卖的那种，袖子没有缩口，是农民常穿的那种“一敞当”。

　　⑫我哭了，这怎么穿出去……

　　⑬五十二年过去了，社会生活已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日子比那时好太多了，母亲却已走了。心里有些话，该对谁说呢？

　　⑭现在的少年，决不会再为一件白衬衣发愁了。我听说，有些年轻人网购成瘾，有一屋子衣服。当然了，如今我的衣柜里，也有各种各样穿不完的衬衣。可那时候，一个少年的鲁莽，直至今天，还是让我羞愧不已。

（《人民日报·海外版》2019年9月28日 第7版，有改动）

1.概括作者在“参加庆典”这件事情中的心理情感变化。（2分）

光荣自豪→ → →羞怕失望

2. 结合具体语境，分析选文第④段中加线句子的表达效果。（3分）

昏暗的灯光下，母亲佝偻的身影印在墙上，灰嗒嗒的，就像是一头老牛。

3. 选文中第⑧段有什么作用？（4分）

4.作者对父母的收入和工作内容的详细叙述有哪些作用？（6分）

5.选文以“一件白衬衣”为题有哪些作用？（4分）

十三、阅读下面文章，完成第1～5题。（17分）

我和橘皮的往事

①多少年过去了，那张清瘦而严厉、戴六百度黑边近视镜的脸，仍时常浮现在我的眼前，她就是我小学四年级的班主任。想起她，我就想起了关于橘皮的往事……

②当年，我的小学母校校办工厂，专从民间收集橘皮，烘干了，碾成粉，送到药厂去，所得加工费，用以贴补学校的教学经费。

③有一天，轮到我和同班的几名同学，去那小厂房里义务劳动。一名同学问指派我们干活的师傅，橘皮究竟可以治哪几种病？师傅就告诉我们，尤其对平喘和减缓支气管炎有良效， 我听了暗暗记在心里。我的母亲每年冬季都被支气管炎所苦，经常喘作一团，憋红了脸，透不过气来。可是家里穷，母亲舍不得花钱买药，就那么一冬季又一冬季地忍受着，一冬季比一冬季气喘得厉害。看着母亲痛苦的样子，我和弟弟妹妹心里难受得想哭。我暗想：一麻袋又一麻袋，这么多橘皮，我何不替母亲带回家一点儿呢？当天，我往兜里偷偷揣了几片干橘皮。 以后，每次义务劳动，我都往兜里偷偷揣几片干橘皮。

④母亲喝了一阵子干橘皮泡的水，剧烈喘息的时候，分明的减少了。起码我觉着是那样，心里的高兴，真是没法儿形容。母亲自然问过我——从哪儿弄的干橘皮?我骗母亲，说是校办工厂的师傅送给我的。母亲就抚摸我的头，用微笑表达她为儿子的孝心所感受到的那一份儿欣慰，那乃是穷孩子们的母亲们普遍的最由衷的也是最大的欣慰啊！

⑤不料想，由于一名同学的告发，我成了一个小偷，一个贼。先是在全班同学眼里成了一个小偷，一个贼。后来是在全校同学眼里成了一个小偷，一个贼。

⑥那是特殊的年代。哪怕小到一块橡皮、半截铅笔，只要一旦和“偷”字连起来，就足以构成一个孩子从此无法刷洗掉的耻辱，就足以使一个孩子永无自尊可言。即使往后别人忘了，可在他或她的心里，也是铭刻下了。这种刻痕，往往扭曲了一个人的一生，改变了一个人的一生，毁灭了一个人的一生。

⑦在学校的操场上，我被迫当众承认自己偷了几次橘皮，当众承认自己是贼。当众，便是当着全校同学的面啊！

⑧于是我在班级里，不再是任何一个同学的同学，而是一个贼；于是我在学校里，仿佛已经不再是一名学生，而仅仅是无可争议的一个小偷。

⑨我觉得，连我上课举手回答问题，老师似乎都佯装不见，目光故意从我身上一扫而过。

⑩我不再有朋友了，处于可怕的孤立之中。我不敢对母亲讲我在学校的遭遇和处境。

⑪当时我的班主任，也就是那位清瘦而严厉、戴六百度黑边近视镜的中年女老师，正休产假。

⑫重新给我们上第一堂课的时候，她就察觉出了我的异常处境。

⑬放学后，她把我叫到了僻静处，而不是办公室里，问我究竟做了什么不光彩的事?

⑭我哇地哭了……

⑮第二天，她在上课之前说：“首先我要讲讲梁绍生(我当年的本名)和橘皮的事。他不是小偷，不是贼。是我叮嘱他在义务劳动时，别忘了为老师带一点儿橘皮。老师需要橘皮掺进别的中药治病。你们如果再认为他是小偷，是贼，那么也把老师看成是小偷，是贼吧！……”

⑯第三天，当全校同学做课间操时，大喇叭里传出了她的声音，就是她在课堂上所说的那番话。

⑰从此，我又是同学的同学，学校的学生，而不再是小偷，不再是贼了。

⑱我的班主任，她以前对我从不曾偏爱过，以后也不曾。在她眼里，以前和以后，我都只不过是她的四十几名学生中的一个，最普通最寻常的一个。但是，在我心目中，她不再是一位普通的老师了，尽管依然像以前那样清瘦而严厉、戴六百度黑边近视镜。

⑲在“文化大革命”中，那时我已是中学生了，没给任何一位老师贴过大字报。我常想，这也许和我永远忘不了我的小学班主任有某种关系。没有她，我不太可能成为作家。也许我的人生轨迹将彻底地被扭曲被改变；也许我真的会变成一个贼，以我的堕落报复社会；也许，我早已自杀了……

⑳以后我受过许多险恶的伤害。但我的那位小学班主任使我永远相信，生活中不只有坏人，像她这样的好人是确实存在的。因此，我永远保持着对生活的真诚热爱！

1.选文第⑩段中“我不敢对母亲讲我在学校的遭遇和处境”，“我”的遭遇和处境是什么？（3分）

2.从选文内容来看，“我”的班主任是一个怎样的老师？（3分）

3.请简要赏析选文第⑥段中加线的句子。（4分）

4. 选文中多次出现“清瘦而严厉、戴六百度黑边近视镜”，其作用是什么？（3分）

5.根据选文第④段中“心里的高兴，真是没法儿形容”，请你合理想象并描述“我”当时的心理。（4分）

十四、阅读下面文章，完成第1～5题。（17分）

长大，只是一瞬间的事

毕淑敏

如今，家家都有体温表。苗条的玻璃小棒，头顶银亮的铠甲，肚子里藏一根闪烁的黑线，只在特定的角度瞬忽一闪。捻动它的时候，仿佛打开裹着幽灵的咒纸，病了或者没病，高烧还是低烧，就在焦灼的眼神中现出答案。

小时家中有一支精致的体温表，银头，它装在一支粗糙的黑色钢笔套里。

妈妈把体温表收藏在我家最小的抽屉——缝纫机的抽屉里。妈妈平日上班极忙，很少有工夫动针线，那里就是家中最稳妥的所在。

七八岁的我，对天地万物都好奇得恨不能放到嘴里尝一尝。我跳皮筋回来，经过镜子，偶然看到我的脸红红的。我想，我一定发烧了，觉得自己的脸可以把一盆冷水烧开，我决定给自己测量一下体温。

我拧开黑色笔套，体温表像定时炸弹一样安静。我很利索地把它夹在腋下，冰冷如蛇的凉意从腋下直抵肋骨。我耐心地等待了五分钟，这是妈妈惯常守候的时间。

终于到了。我小心翼翼地拿出来，像妈妈一样眯起双眼把它对着太阳晃动。我什么也没看到。

我拈起体温表，全力甩去。我听到背后发出犹如檐下冰凌折断般的清脆响声。回头一看，体温表的“扁杏仁”裂成了无数亮白珠子，在地面轻盈地溅动……

罪魁是缝纫机板锐利的折角。

怎么办呀？

妈妈非常珍爱这支体温表，不是因为贵重，而是因为稀少。那时候，水银似乎是军用品，极少用于寻常百姓，体温表就成为一种奢侈。楼上楼下的邻居都来借用这支表，每个人拿走它时都说：“请放心，绝不会打碎。”

现在，它碎了，碎尸万段。我知道，任何修复它的可能都是痴心妄想。

我望着窗棂发呆，看着它们由灼亮的柏油样棕色转为暗淡的树根样棕黑色。

我祈祷自己发烧，高高地烧。我知道，妈妈对得病的孩子格外怜爱，我宁愿用自身的痛苦赎回罪孽。

妈妈回来了。

妈妈忙着做饭。我的心越发沉重，仿佛装满水银。实在等待不下去了，我就飞快地走到妈妈跟前，大声说：“我把体温表打碎了！”每当我遇到害怕的事情，我就迎头跑过去，好像迫不及待的样子。

妈妈把我狠狠地打了一顿。

那支体温表消失了，它在我的感情里留下一个黑洞。潜意识里我恨我的母亲——她对我太不宽容！谁还没失手打碎过东西？我亲眼看见她打碎了一只很美丽的碗，随手把两片碗碴儿一摞，丢到垃圾堆里完事。

不久，我病了。

“你可能发烧了。”妈妈说，伸手去拉缝纫机的小屉，但手臂随即僵在半空。

妈妈用手抚摸我的头。她的手很凉，指甲周旁有几根小毛刺，把我的额头刮得很痛。

“我刚回来，手太凉，不知你究竟烧得怎样，要不要赶快去医院……”妈妈拼命搓着手指。

妈妈俯下身，用她的唇来吻我的额头，以试探我的温度。母亲是严厉的人，从我有记忆以来，从未吻过我们。这一次，因为我的过失，她吻了我。那一刻，我心中充满感动。

我终于知道了我的错误的严重性。后来，弟弟妹妹也有过类似的情形。我默然不语，妈妈也不再提起，但体温表像树一样栽在心中。

我当了卫生兵，每天须给病人查体温。体温表插在盛满消毒液的盘子里，好像一位老人生日蛋糕上的银蜡烛。

多想拿走一支还给妈妈呀！可医院的体温表虽多，管理也很严格。纵使打碎了，原价赔偿，也得将那破损的尸骸附上，方予补发。我每天对着成堆的体温表处心积虑、摩拳擦掌，就是无法搞到一支。

后来，我做了化验员，离体温表更遥远了。一天，部队军马所来求援，说军马们得了莫名其妙的怪症，他们的化验员恰好不在，希望人医们伸出友谊之手。

一匹砂红色的军马立在四根木桩内，马耳像竹笋般立着，双眼皮的大眼睛贮满泪水，好像随时会跪倒。我以为要从毛茸茸的马耳朵上抽血，战战兢兢地不敢上前。

兽医们从马的静脉里抽出暗紫色的血。我认真检验，周到地写出报告。

我至今不知道那些马得的是什么病，只知道我的化验结果起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兽医们很感激，说要送我两筒水果罐头作为酬劳。在维生素匮乏的高原，这不啻一粒金瓜子。我再三推辞，他们再四坚持。我说：“那就送我一支体温表吧！”

他们慨然允诺。

春草绿的塑料外壳，粗大若小手电。玻璃棒如同一根透明铅笔，所有的刻码都是洋红色的，极为清晰。

“准吗？”我问。毕竟这是兽用品。

“很准。”他们肯定地告诉我。

我珍爱地用手绢包起。本来想钉只小木匣，立时寄给妈妈，又恐关山重重、雪路迢迢，在路上震断，毁了我的苦心，于是耐着性子等到了一个士兵的第一次休假。

妈妈仔细端详着体温表说：“这上面的最高刻度可测到46摄氏度，要是人，恐怕早就不行了。”

我说：“只要准就行了呗！”

妈妈说：“有了它总比没有好。只是，现在不很需要了，因为你们都已长大了……”

（选自《意林》2019年第4期）

1. 文章围绕“体温表”这一线索，写了两方面的内容，请用简洁的语言概括，并说说两个方面的内在联系。（2分）

2. 文中的画线句子表达了作者怎样的内心感受？（3分）

3. 打碎了体温表后，在妈妈发现之前，“我”会有什么样的表现和心理呢？请根据上下文文意，发挥想象，揣摩“我”的动作和心理，在文章画线处补写出来。（80字左右）（3分）

4. 下面句子中加点的词语有什么表达效果？试做品析。（4分）

（1）妈妈说，伸手去拉缝纫机的小屉，但手臂随即僵在半空。

（2）我默然不语，妈妈也不再提起，但体温表像树一样栽在心中。

5. 本文记叙了作者在成长过程中烙印在心中的一件刻骨铭心的事，读了以后你感受到了什么？请选取一点谈谈你的阅读感悟。（5分）

十五、阅读下面文章，完成第1～5题。（17分）

修笔匠施师傅

王纪铨

①中州路，是四川北路和武进路之间一条长约三四百米的小路。上世纪六十年代，这条路上共有华东师大一附中、民办职工子弟中学、中州路一小、中州路二小和横浜桥第二民办小学等五所学校。修了一辈子钢笔的施天水师傅，当时还是三十来岁的年轻人。他修理钢笔的摊位，就在书声琅琅的中州路上。

②学校多，学生就多，学生多，用钢笔的人也就多，加上施师傅修笔手艺好，价格公道，为人也好，所以生意还是挺好的。那时一支钢笔便宜的一元左右，贵一些的二三元钱，属于“高档学习用品”。我们这些学生不小心把笔尖弄坏了，花几分钱在施师傅那里经他敲敲钳钳的就修好了。当然，如果笔尖用久铱粒磨掉了或者损坏过于严重，那就只能花两角八分钱换个笔尖了。换个相同的笔尖，在一街之隔的四川北路上的“公家修笔店”要贵一些，所以小伙伴们都愿意在施师傅这里换。省下来的几分钱，小伙伴们可以到旁边的“国泰兴”烟纸店买几颗水果糖或者橄榄、话梅一类的蜜饯零食。比较追求“精神享受”的小伙伴，则可以到不远的小书摊去看几本被称作“小人书”的连环画。如果花一半钱买零食，另一半钱看连环画，简直是“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双丰收”了。有时候小伙伴把钢笔弄坏了，身边又没有钱，但做作业要用钢笔，只能厚着脸皮请施师傅帮忙。施师傅也不拒绝，三下两下就修好了。有的小伙伴第二天会记得把修理费带来，施师傅常常是摆摆手说“算了，算了”。

③20世纪九十年代，我从外地调回上海的中学当教师，发现施师傅仍然在中州路上修理钢笔，只是当年的小摊已经升格为类似前些年的东方书报亭那样的小亭子了。出于对跟随过自己“走南闯北”的物件敝帚自珍的心理，我也曾经请施师傅修过两次钢笔，重温了一番当小学生时的感觉。

④后来，我搬家离开了中州路。再后来，因为修建地铁10号线，施师傅修笔的地方成了10号线四川北路站，施师傅也不知去了哪里。直到前几年，我路过老北站附近的东新民路，意外地发现一间不起眼的街面小屋上方，有一幅写着“天顺钢笔修理店”的店招。原来，施师傅的修笔小店搬到这里来了，已经八十高龄的施师傅，仍然在坚守着自己干了几十年的老行当。

⑤不久前，我到四川北路办事，特地绕到东新民路去看看施师傅的小店，只见人去店关。听一位住在附近的老伯说，一年多以前，施师傅依依不舍地结束了他六十多年的修笔生涯，回苏州老家去了。这位老伯还说，自己挺佩服老施的，认认真真地修了一辈子的笔，他是真的喜欢修笔呀。回老家前，社区里还开了欢送会，号召大家学习他的“工匠精神”呢。

（选自《新民晚报》2019年7月12日）

1.文章按照时间的推移记叙了修笔匠施师傅这些年对事业的执着，请根据时间提示简要概括并补全相关内容。（3分）

上世纪六十年代， →20世纪九十年代，施师傅在小亭子里修笔→前几年，

→一年多以前，

2.第②段中画线句主要运用了什么描写方法？请结合内容赏析其表达效果。（4分）

3.在文章第②段中作者提及“公家修笔店”，这样写有什么作用？（3分）

4.文章结尾“老伯”的话，从全文来看有什么作用？（3分）

5.请结合文章内容谈谈你对“工匠精神”的理解。（4分）

一、1.（4分）①临阵磨枪背单词，紧张应考 ②老师悉心教导，“我”深受感触

2.（4分）（1）写出了“我”想拼命把强记得来的答案写到考卷上的着急、匆忙的心理。

（2）写出了“我”站在黑板前答不出题时的尴尬的心理。

3.（4分）不矛盾。“纤细”是指林老师的手重量轻；“沉甸甸”则是指“我”的心理体验，“我”在林老师的教导下，内心充满愧疚，心情沉重；这句话写出了林老师的教诲深深地触动了“我”。

4.（4分）“星子”指林老师。林老师对“我”的教诲，就像星子一样耀眼、闪烁，深深地触动了“我”。同时，“星子”也从侧面表现出了“我”对林老师的感激和敬爱之情。

5.（5分）示例：我从小偏科，语文成绩十分优秀，数学成绩却相当差劲。上中学的时候，我的同桌和我正好相反，他数学成绩永远第一，语文却总是拖后腿。于是我们在一次考试时达成协议，要互相“帮助”，实现双赢。结果，我们确实取得了好成绩。但却在老师让我们为其他同学讲解时哑口无言，可是老师并没有当面揭穿我们，反而鼓励我们，并让我们互相帮助补短板。我和同桌深受触动，不断努力，在后来的考试中都取得了优异的成绩。

二、 1.（4分）①小时候，哥哥冒雨为生病的“我”买蛋糕；②成家之后，“我”照顾患精神病的哥哥。

2.（5分）（1）运用了比喻的修辞手法，把哥哥先比作“落汤鸡”，后比作“脱离了河水的娃娃鱼”，表现出哥哥被雨淋后的狼狈姿态，他宁愿自己淋雨也要用帽兜保护好给“我”买的蛋糕，可见哥哥对“我”深厚的爱。

（2）“凄惶”是“悲伤不安”的意思。在文中指“我”十分担心哥哥迅速老去，害怕哥哥在“我”退休之前离开人世，兄弟二人无法相伴生活。表达了“我”对兄弟二人相伴生活的渴望，表现了“我”对哥哥浓厚的情谊。

3.（3分）这句话的意思是说“我”希望在晚年退休后能够把哥哥从精神病院接出来，与哥哥相伴生活。这样做既履行了“我”对母亲的承诺，圆了哥哥想跟“我”生活的心愿，也圆了“我”报答哥哥，承担家庭责任的心愿，这就是在心头的“圆满”滋味。

4.（3分）示例一：对比手法。第⑤段“我”20余年不见哥哥与哥哥一眼认出“我”形成对比，突出“我”对自己忽略哥哥的愧疚之情；第⑦段通过对比哥哥年老时和年轻时的外貌，表达了“我”内心的伤感。

示例二：倒叙手法。文章开头先写哥哥的现状，然后转入对往事的回忆，最后又回到眼前。避免了平铺直叙，使文章波澜起伏。

5.（4分）不重复。两次写“我的祈祷”表现了“我”希望哥哥能够不病不瘫地活下去的强烈愿望，以及“我”对哥哥深深的爱；首尾照应，加深了作者的情感，深化了文章主旨。

三、1.（4分）（1）“敞亮”指外婆总喜欢坐在明亮的地方做针线活。

（2）“敞亮”指作者看到外婆锈的鞋垫，便像得到外婆的关怀般而倍感温暖、心情愉快。

2.（4分）总体概括出了外婆的技能，表达了对外婆无所不能的骄傲 承上启下，承接上文对外婆缝大衣事件的叙述,引出下面对外婆缝制鞋垫和枕套的叙述

3.（5分）（1）运用了一系列动词，生动形象地写出了外婆在缝衣时的虔诚和庄重，使外婆这一人物形象显得更加饱满。

（2）用拟人的修辞手法，生动形象地写出外婆动手锈出图案前细心观察、耐心构思的过程。

4.（3分）①外婆对布料的精心；②外婆缝衣时的耐心、庄重，使其做出的衣物是好看的艺术品；③外婆的艺术灵感来自于她的内心和大自然中。

四、1.（4分）烦闷、悔恨；心生疑惑；同情、安慰；感动。

2.（3分）运用插叙的写作手法，写出雨天赤足对身体的危害，表现母亲对“我”的关爱；通过对比，突出了轿夫挣钱的不易；推动情节发展，使作者产生“为什么他的母亲又不阻止他”“母亲不爱他吧”的疑问，引出下文。

3.（4分）从轿夫父亲去世，母亲生病，所以他年纪小小出来拉车，可见他是一个承担着生活重压的人；从他下这么大雨却依然出来赚钱，可见他是一个勤劳懂事的人；从他面对这么大的生活重担，依然不放弃，并且勇敢地承担起照顾家庭的重任，可见他是一个坚强、孝顺、有责任心的人；从他面对刁钻的顾客选择妥协，可见他是一个内心纯洁的人。

4.（3分）轿夫往往是被人忽略、看不起的雇佣者形象，很少有人关注他们。作者主动跟他交流，并且给予安慰，使他感受到温暖，也引发他与人交流的渴望，向作者倾诉他内心的感受。

5.（3分）示例：人道关怀的体现是以人为本，尊重和保护个体生命、个体人格、个人价值，尊重和保障法律赋予的个体权利、个人尊严。作者在文中讲述了那位轿夫的生活情况，作者关心他，问候他，在文中赞颂了轿夫虽受生活的重压，但依然勤劳、坚强、孝顺、内心纯洁、充满责任心，表达出作者对生活在社会底层的普通劳动者的关心、同情和尊重。这正是基于平等意识的“人道关怀”，照耀着社会上这些吃苦耐劳、忠厚善良的劳动人民，让他们能够过上有尊严的生活。

五、1.（4分）批评如今柳泉居的豆包儿不是过去老北京豆包儿的做法；也引出对小时候母亲做豆包儿的回忆，引出下文的叙述。

2.（3分）豆包儿上点一个小红点儿；熬豆馅必得用铁锅；红小豆和凉水一起下锅，一次要把水加足，要肉厚实的大红枣；水开之后，大火要改小火，还要用勺子不停地搅动，豆子不能熬得过烂；豆馅熬得差不多时，要放红糖。

3.（3分）是形容母亲熬的豆馅像云遮月的嗓子一样有韵味，是夸赞母亲做的豆包香味儿长久地在嘴里回荡，具有豆馅的“魂”。

4.（3分）持家、认真、好强、坚守传统。（答到其中一点给1分，答到其中三点给满分）

5.（4分）儿时吃过的食物不仅是食物，更寄托着人们对童年时代、对家人、对传统的怀念之情。“好吃”不仅在味道，更是一种感受，侧重内心真挚的情感。

六、1.（3分）家人的赌气、儿媳的抱怨和六爹的决心形成鲜明的对比，更好的突出了六爹种植药材的决心和毅力。

2.（4分）①全家人支持六爹，一起开山劈地。②中药种植收效甚微，家人赌气埋怨六爹。③六爹坚持不懈，多方寻求技术，百药园已达上千亩，家人收获惊喜。（第①②点各1分，第③点2分，意思对即可）  
3.（3分）“毅然”指坚决地，毫不犹疑地，这里生动形象的表现了六爹对自己工作的热爱，对药材的独特情感。

4.（4分）运用对比手法，将家人的抱怨和六爹的决心形成鲜明的对比，更好的突出了六爹响应政府号召，改变家乡面貌和种植药材的决心和毅力。

5.（3分）他们都是以一个普通人的身份，创造了伟大的事业，以一己之力把不毛之地变成了富裕的村庄。

七、1.（4分）（1）哧溜:拟声词，本义形容脚底下滑动的声音，此处准确刻画出“我”和弟弟离开时动作之迅速。

（2）骄傲：本义是自以为了不起，看不起别人，此处运用拟人手法，生动传神地写出枣子生命力的顽强，衬托出“我”想尽办法打枣无果的气馁与挫败。

2.（3分）与那遭狂风而损的枣树竟如此相似。

3.（3分）运用了比喻和拟人的修辞手法，把“纯青的枣儿”比作“鸭蛋青”，把“微红的枣”比作“一串宝石”，同时还赋予枣以人的情态，生动形象地描绘出枣将熟未熟时诱人的状态，表达出“我”对枣的喜爱之情。

4.（4分）①概括文章内容。“打枣”指“我”在不同的年龄段不同的打枣方法和过程；②提示文章主旨。“打枣”指“我”从打枣的过程中感悟出“只问耕耘，不必强求”的人生哲理，表达“我”对枣树的喜爱、感激和怀念之情；③“打枣”作为文章的叙述线索，一语双关点明主题。④设置悬念，引发联想，引发读者阅读兴趣。

5.（3分）人生路上布满坎坷和曲折，但不能因为一时失意而丧失斗志；朝着目标不断奋斗，自然会瓜熟蒂落；条条大路通罗马，只要不懈奋斗，终会达成目标。

八、1.（3分）当时南师的师资力量非常强大；只有“读文”才有更大的空间，肚子里有文是一切的基础；爸爸对“我”充满期待，希望“ 我”到更好的土地去生长。

2.（3分）①带“ 我”吃小吃并告诉“我”夫子庙就是中国“文”的精髓的体现。②带“我” 到杨公井的古旧书店买了各种各样的辞典。③托熟识的古董店老板帮“我”去找真正宋拓的柳公权和颜真卿旧帖。

3.（4分）交代了选文的写作对象；运用比喻的修辞手法表明父亲对于自己成长起到的重要作用，表达对父亲的感激与怀念之情；激发读者的阅读兴趣。

4.（3分）目光远大，教子严厉，学识渊博。

5.（4分）表达出作者对父亲的感激和无比怀念之情。

九、1.（3分）我宽慰薯叔 我为薯叔的病情担忧 我让护士调快点滴，要去见薯叔。

2.（3分）交代了故事发生的时间和主要人物：点明了故事发生的背景，渲染氛围：引出下文，为下文故事情节的发展做了铺垫，推动了故事情节的发展。

3.（4分）运用比喻的修辞手法，把薯叔的话多比作竹筒倒豆子，生动形象地写出了薯叔聊起天来滔滔不绝的样子，表现了薯叔热情爽朗的性格。

4.（4分）这个词生动形象地写出了薯叔突然想到自己的职业可能会让孩子丢脸时的担心和忧虑。

5.（3分）表现了“我”想见到薯叔的高兴、迫不及待的心理。

十、1.（2分）按照时间顺序叙述了大奎从小学习独立行走的过程和长大后一步步求学的经历。

2.（4分）充当了文章的叙事线索，串连起主人公所有的故事，突显了文章主题。

3.（4分）这句话采用了动作描写，用“跪”“挪”等一系列动词，生动形象地写出了大奎练习走路时艰难痛苦的情境。

4.（3分）坚强、懂事、有毅力、有梦想。

5.（4分）示例：亲爱的爸爸、妈妈，感谢你们没有因为不幸而放弃我，在我彷徨时给我鼓励，你们用毕生的心血照料我，鼓励我，是你们伟大而无私的爱成就了我今日的辉煌，感谢你们的付出，感谢你们对我的深爱。

十一、1.（4分）内容上：①写了对家乡树木的记忆，开篇点题，点明文章回忆过去的主旨；②奠定了全文的感情基调。结构上：总领全文并引出下文的乌桕树；为下文追忆故乡的乌桕叶做铺垫。  
2.（6分）（1）（3分）叠词的使用加深了语意，使语句朗朗上口，赋予音韵美，表达了作者对乌桕叶的喜爱之情。  
（2）（3分）运用了拟人的修辞，通过“默默无闻”“包容吸收”“反哺”等词将大地拟人化，描写生动形象，赞美了大地宽广的胸怀以及无私的精神。

3.（4分）①乌桕树叶对我的多年陪伴；②生命的温馨和美好；③流逝的年华；④童年的珍贵记忆。

4.（3分）示例一：本文的主旨是表达了“我”对乌桕树的感激、怀念之情，还是对童年记忆珍贵的感悟，对年华流逝的感叹？

示例二：选文在表达方式上有什么特点？

十二、1.（2分）沮丧悲伤 执拗倔强

2.（3分）示例一：“印”字写出了母亲经常半夜劳作的现实，以至于把影子“印”在了墙上，表现出母亲的勤劳和辛苦。

示例二：运用了比喻的修辞手法，把母亲印在墙上的背影比作老牛，实际是把母亲比作劳作的老牛，表现出母亲的勤劳和辛苦。

3.（4分）从内容上看，天蓝更加反衬出“我”内心的苦，表现出“我”知道自己没有白衬衣可穿时的沮丧和悲伤；从结构上看，承接上文“我”对自己能参加国庆庆典而感到激动和光荣，也为下文“我”倔强抗争的情节做了铺垫。

4.（6分）①增强了文章的可信度和现实性；②突出表现了小时候家庭贫困带给“我”的深刻记忆，为全文内容提供了背景；③今昔对比，更突出表达了“我”今日的懊悔和愧疚。

5.（4分）①设置悬念，吸引读者阅读兴趣；②白衬衫是贯穿全文的线索，提示文章的主要内容。

十三、1.（3分）“我”被全班同学乃至全校师生当做小偷和贼；不再有朋友，处于可怕的孤立之中。

2.（3分）是一个工作细心、爱护学生、富有智慧的老师。

3.（4分）运用了排比的修辞手法，句式整齐，增强气势，突出了“我”成为小偷可能面临的严重后果以及“我”的内心的羞怯。

4.（3分）突出了班主任的外貌特点，也构成了行文的线索，同时表现了我对班主任的深刻印象，深化了文章的主题。

5.（4分）示例：母亲为家辛苦操劳，还忍受着病痛的折磨，我好想帮帮她，但是却什么也做不了。还好现在我带回了橘子皮，让母亲发病的时候不再那么痛苦，看着她慢慢好转，我真的好开心。

十四、1.（2分）内容：①“我”小时候用家里最珍贵的体温表测量体温时把体温计打碎，挨了母亲打，母亲用额头作为“体温表”为孩子们测体温；②“我”当了卫生兵后，一直记着那支体温表，做了化验员后，为军马所的一匹马做了化验，换回一支兽用体温表。前后两部分，前一部分是因，后一部分是果，都是围绕“体温表”写人记事的。

2.（3分）画线句子体现了“我”在打碎体温表之后，内心十分煎熬，希望用自身的痛苦换来妈妈的原谅。

3.（3分）示例：我默不作声。我把那支体温表套摆在最显眼的地方，希望妈妈主动发现它。我坚持认为被别人察觉错误比自报家门要少些恐怖，表示我愿意接受任何惩罚，而不是凭自首减轻责任。

4.（4分）（1）“僵”字属于动作描写，细腻地写出妈妈想起体温表已被“我”打碎时的无奈。（2）“栽”字突出了这次的教训给“我”的深刻影响。

5.（5分）示例：“我”感受到了母爱的伟大，“我”打碎体温表，母亲打“我”其实是因为爱“我”，从“我”后来发烧时母亲的焦急和温柔可以感受得到，再从最后“只是，现在不很需要了，因为你们都已长大了……”更可以理解母爱的伟大。

十五、1. （3分）施师傅在中州路修笔，生意很好施师傅八十高龄，仍然坚守着修笔小店施师傅依依不舍地结束了修笔生涯

2. （4分）语言描写、动作描写。“摆摆手”的动作和“算了，算了”的话语，生动地表现出施师傅帮小伙伴修笔却对钱不在意的表现，凸显出他的工匠之心以及他的善良、热心，对于修笔的热爱之情远远超过了对利益的追求。

3. （3分）运用对比的表现手法，将施师傅的修笔价格公道和“公家修笔店”的价格略贵进行对比，既凸显了施师傅高贵的人格和服务他人的本心，也为下文叙写小伙伴能因此获得物质和精神享受做铺垫。

4. （3分）结构上：收束全文，照应开头，使文章结构完整。内容上：揭示施师傅的工匠精神，赞颂他的坚守精神，点明文章的中心，升华感情。

5. （4分）示例：施师傅一辈子都专注于修笔事业，“工匠精神”就是用心做一件事情，凭着自己的耐心、专注和坚持把一件事情做到最好；施师傅修笔从来不图多赚钱，价格公道，只求为大家服务，“工匠精神”就是不图名不为利，它来自内心的热爱，源于灵魂的本真。